附件:

采购项目技术、服务、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

商务要求

**一、服务内容：**

（一）培训目的:提升残疾人职业素质和就业创业能力，促进残疾人就业增收。

（二）培训目标、任务和对象

1.培训目标。培养对象能够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，熟悉行业规范和要求，了解掌握从业基础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技能技术，能独立上岗，胜任相应的工作。

2.培训任务。举办裁缝（初级）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班1期，培训40人（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）。

3.培训对象。市辖区内16-59周岁的，生活能够自理,具备相应的劳动能力和文化知识的，有自愿接受缝纫（初级）职业技能技术培训需求的残疾人。

（三）培训内容

1.缝纫的基础理论知识。

2.使学员在具有服装设计定制工初级技能的基础上，能根据服装效果图选用辅料，能对一般式样服装的部件造型进行设计，能绘制一般式样服装的款式图，进行一般式样服装的平面结构设计。

3.样版制作、工艺制作、系列样版制作及质量检验，能使用一般的服装专用设备等，达到服装设计定制工的工作要求。

4.初级服装设计定制工知识要求，服装款式设计基础，熟悉一般式样服装常用面料大类识别方法，熟悉服装的基本概念及其分类和用途，了解中国民族服装的演变历史及其特征，清楚体型与服装的相应关系及顾客的消费心理和购买行为特点。

5.培训结束，进行理论测试和实践测试。

（四）培训时间

培训30天（≥240学时），节假日不休息。

**二、服务要求：**

（一）培训要求

1.管理要求：

承训机构承担培训日常管理工作，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,确保培训工作有序开展。

2.教育教学要求：

通过培训，学员能熟练掌握缝纫相关基础知识，掌握基本的操作技能，具备独立上岗的能力，并通过人社部门组织的专业认证考核，颁发相关证书。

3.安全要求：

承训机构应制定安全预案；配备专人负责残疾学员卫生、安全、防疫工作，并建立健全责任制度，确保培训班安全、有序举办。

4.设备设施要求：

承训机构应具有理论培训、实操场地的教室教学条件及设备，缝纫机等设备不少于10台；住宿条件符合国家安全、卫生、消防标准；就餐条件符合食品安全生产相应规章制度；无障碍设施环境符合《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》标准。

5.学习要求：

理论课≥30%，实训课≥60%。

6.协调合作：

在工作中，成交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人按时并保质保量的完成培训班的举办。

（二）教学环境要求

1.教学条件

具有专用于无障碍培训教室及实操场地、操作实施设备，能够提供40人以上理论培训教室，配备必要的教学桌椅及教学模具；实操场地面积≥100平方米，配备专用教学用品和实操车间。

2.食宿条件

2.1宿舍设施符合无障碍要求，配备卫生间、热水间、热水冲凉设备；宿舍区配备专人负责卫生、安全、防疫工作，并建立健全责任制度。

2.2符合残疾人特点的无障碍食堂设施设备。符合国家规定的食品安全生产、储存、售卖条件和相应的规章制度。

（三）人员要求

配备专业教师、教学管理和服务人员:

1.专业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应具有国家教育部门、人社部门认定的具有教育教学、培训资格或应具有中级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、教学资格。教师、教学管理人员与培训人员数量比例不低于1:5，且中级及以上技师不少于1人。

2.服务人员负责培训中住宿、餐饮、日常生活管理。应具备无障碍人士专业培训条件，并具有相关经验。服务人员与培训人员数量比例不低于1:5。

**三、费用要求：**

1.报价要求：供应商采用单价报价方式。

2.参照市财政局市人社局《关于调整<广元市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办法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广财社【2019】22号）和《关于职业培训补贴办法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》（广财社【2020】29号）文件执行。

## 四、商务要求：

1.服务期限：30天

2.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（四川省行政管辖范围内）

2.付款方式：合同约定